

A 股代码：601868 A 股简称：中国能建 公告编号：临 2025-056
H 股代码：03996 H 股简称：中国能源建设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北京能建国化商业保理有限公司签署 2026 年 商业保理服务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同北京能建国化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子企业，系公司关联人士，以下简称保理公司）签订《2026 年商业保理服务框架协议》（以下简称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约定 2026 年度，公司及所属企业（合称本集团）接受保理公司提供的无追索权保理服务新增不超过 20 亿元，接受其有追索权保理服务累计余额最高不超过 8 亿元，接受其他与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服务等新增费用不超过 0.2 亿元。

●本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关联交易框架协议旨在强化供应链金融管理，拓宽融资渠道，增加资金来源，提高企业资金整体运作水平及效率。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亦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强化供应链金融管理，拓宽融资渠道，增加资金来源，提高企业资金整体运作水平及效率，本集团在日常经营中与关联人保理公司发生相关金融类服务交易，具体为接受保理公司向本集团提供的无追索权保理服务、有追索权保理服务及与商业保理相关的金融咨询服务。为规范持续关联交易，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与保理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签署了《2023-2025年商业保理服务框架协议》，该协议将于2025年12月31日到期。

《2023-2025年商业保理服务框架协议》下的历史交易金额情况如下：

年度/期间	新增无追索权保理服务	有追索权保理服务余额	其他与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交易等服务费、手续费
2023年	2.88亿元	1.72亿元	0亿元
2024年	6.29亿元	1.96亿元	0.015亿元
截至2025年9月30日	0亿元	2.58亿元	0.04亿元

为重续持续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公司拟与保理公司签署《2026年商业保理服务框架协议》，明确交易类型、交易定价原则、交易预计年度金额上限等内容。

二、关联人介绍

保理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其主要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北京能建国化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云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MA04GUH75F
成立时间	2021年11月3日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楼梓庄2号院3号楼503内2号（北京自贸区国际商务服务片区朝阳组团）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保理融资；销售分户（分类）账管理；与受让应收账款相关的催收业务；非商业性坏账担保；客户资信调查与评估；与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业务；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和认可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保理公司 2024 年度资产总额 98,935.99 万元，负债总额 88,507.12 万元，净资产 10,428.87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2,392.24 万元，净利润 236.69 万元。保理公司 2025 年上半年资产总额 50,996.31 万元，负债总额 40,301.59 万元，净资产 10,694.72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508.18 万元，净利润 265.85 万元。

保理公司资信状况良好，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况。

三、协议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框架协议名称：《2026 年商业保理服务框架协议》

（二）签署双方：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能建国化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三）主要内容：2026 年度，本集团接受无追索权保理服务年度新增不超过 20 亿元，接受有追索权保理服务累计资产余额不超过 8 亿元，接受其他与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服务等新增费用不超过 0.2 亿元。

（四）定价原则：1. 无追索权保理服务、有追索权保理服务参考中国境内主要商业银行或依法开展商业保理业务的机构就同类及同期的相关利率或服务费进行厘定，并应不逊于独立第三方所提供的相关条件。2. 其他咨询、服务等交易服务费用，结合服务内容，参考可比的第三方相关收费情况协商确定，并应不逊于独立第三方向公司所提供的相关条件。

（五）协议有效期：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与保理公司签订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可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增加资金来源，助力公司强化供应链金融管理、提高企业资金整体运作水平及效率。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定价公允，不逊于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所提供的相关条件，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股东权益的情况。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没有不利影响，亦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审议程序

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一致通过《关于签订 2026 年商业保理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认为该协议是正常经营所需，所涉及关联交易依据市场价格定价，定价合理、公允，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合法利益，有利于公司的稳定经营，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2026年商业保理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有表决权的6名非关联董事均投票赞成。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